

云 南 省  
白 族 社 会 历 史 调 查 报 告  
( 白 族 调 查 资 料 之 一 )

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云南民族调查组  
云 南 省 民 族 研 究 所  
1 9 6 3 年 5 月

# 中國書

中國書局出版

（上海南京路）

中國書局發行

（上海南京路）

電話：二二二二

# 大理喜洲白族社会經濟調查報告

## 目 录

前言.....	( 1 )
壹、概况.....	( 2 )
貳、历史追溯.....	( 3 )
一、族源.....	( 3 )
二、古代时期.....	( 7 )
(一) 南詔以前的历史追溯.....	( 8 )
(二) 南詔的奴隶制和大理的領主制.....	( 9 )
三、中古时期.....	( 11 )
(一) 元代的領主經濟.....	( 11 )
(二) 明清地主經濟的发展.....	( 12 )
四、近代时期.....	( 16 )
(一) 帝国主义經濟的侵入和资产阶级的形成.....	( 16 )
(二) “四大家”发家簡史.....	( 18 )
叁、經濟.....	( 23 )
一、农业.....	( 23 )
(一) 生产力.....	( 23 )
(二) 生产关系.....	( 30 )
(三) 畜牧飼养和漁业.....	( 40 )
二、工业和手工业.....	( 41 )
(一) 近代工业、手工业作坊、独立小手工业和兼营性手工业的概况.....	( 41 )
(二) 工业、手工业中的剝削与被剝削状况.....	( 46 )
(三) 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.....	( 48 )
(四) 喜洲工业和手工业的特点.....	( 49 )
三、商业.....	( 51 )
(一) 各类商业經營的一般情况.....	( 51 )
(二) 四大資本家的商业活动情况.....	( 52 )
(三) 商品市場.....	( 60 )
(四) 货币、借貸資本和物价.....	( 61 )

## 泸水县六庫土司区白族社会經濟初步調查

### 目 录

壹、概况	( 15 )
貳、历史簡述	( 16 )
一、土司的来历	( 16 )
二、六庫土司势力的扩大	( 16 )
三、白族人民移居六庫	( 17 )
叁、經濟	( 18 )
一、农业	( 18 )
二、手工业和副业	( 29 )
三、商业	( 30 )
四、土司制度下的山主經濟	( 31 )
五、地主和富农經濟的发展	( 32 )
肆、政治	( 38 )
一、等級制度	( 38 )
二、土司的反动統治	( 39 )
三、农民的反抗斗争	( 40 )
伍、解放后的变化	( 41 )

## 劍川下沐邑白族社会經濟調查報告

### 目 录

壹、历史簡述.....	( 4 3 )
一、族源和海尾河遺址.....	( 4 3 )
二、南詔大理时期.....	( 4 6 )
三、明清时期.....	( 4 7 )
貳、解放前的經濟.....	( 4 9 )
一、农业.....	( 4 9 )
二、手工业.....	( 5 2 )
叁、解放前的政治.....	( 5 3 )
一、政治設置.....	( 5 3 )
二、法律(包括民間习惯法).....	( 5 3 )
三、国民党的压迫剝削.....	( 5 4 )
四、共产党领导下的斗争.....	( 5 6 )
肆、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.....	( 5 7 )
一、风俗习惯.....	( 5 7 )
二、宗教信仰.....	( 6 2 )
三、医药卫生、教育及其它.....	( 6 5 )

---

## 白族上层建筑諸方面的調查材料

### 目 录

一、家庭.....	( 6 6 )
二、婚姻.....	( 6 7 )
三、喪葬.....	( 7 2 )
四、节庆.....	( 7 5 )
五、禁忌.....	( 7 8 )
六、物質生活.....	( 7 9 )
七、宗教信仰.....	( 8 1 )
八、学校教育.....	( 9 0 )
九、其它.....	( 9 2 )

附：

## 紅軍长征經過大理白族地区的調查材料

### 目 录

- 一、紅軍长征經過大理白族地区的情况.....( 97 )
  - (一)紅軍长征过大理白族地区.....( 97 )
  - (二)紅軍进攻祥云、宾川、鹤庆的情况.....( 97 )
  - (三)紅軍在各地的革命活动.....( 99 )
- 二、各族人民热烈欢迎和支持紅軍.....( 103 )
- 三、紅軍播下了革命的种子.....( 105 )
  - (一)紅軍过后反动派对人民的压迫剝削.....( 105 )
  - (二)在紅軍影响下人民的反抗斗争.....( 106 )

# 大理手工业調查报告

## 一 解放前大理手工业的一般情况

大理是大理白族地区的一座古城，它位于上下两关之間，东临洱海，西枕苍山，滇藏公路通过市区，水陆交通比較方便。这里不仅风光綺麗，而且有着宝貴丰富的文化遺產。

解放前大理手工业比較发达，并有較悠久的历史。城市絕大多数居民，都从事某种手工业生产。以手工业为生者約有三百余戶，其中开有舖面、僱有手工工人者（包括学徒和技师）占80%左右。經營的行业比較多，有縫紉、織染、做鞋、針織、制革、金銀首飾、銅器鐵器、木器竹器、修理鐘錶、雕刻、砮石（大理石）、捲煙、筆墨、糕点、酱菜等等行业。人們一般所需要的日用品和农具，大部分都能制做。除城市手工业外，大理农村的农民，也多兼營某种手工业生产。城东各村一般以織布为主要手工业，城南各村一般以制革为主要手工业，城西各村一般以生产砮石为主要手工业，城北各村一般以染布为主要手工业。此外，城郊还有做鞋做帽的村庄。手工业产品不仅銷大理白族地区，而且暢銷中甸、維西、保山、丽江、楚雄、临滄等地，有些精緻美觀的手工艺品，甚至远銷昆明和其他省份。

但自帝国主义侵入以后，由于大批洋貨滾滾而来，使不少手工业遭受摧殘。特別在国民党反动統治时期，反动派为搜刮民脂民膏，无度增加苛捐杂稅，濫发貨幣，造成通貨恶性膨胀，民不聊生，許多手工业者朝不保夕，紛紛破产。同时，手工业者在中間商人的殘酷剝削下，也不断貧困，更加剧了向两极分化。所有这些，扼杀和阻碍了大理地区手工业的进一步发展，也是近百年来手工业发展緩慢的主要原因。

## 二 手工业的生产經營情况

大理手工业的行业較多，这里仅就几种从业人員較多、生产組織形式較高的做鞋、染布、縫紉、制革、木器、金銀首飾、砮石等主要手工业的生产經營情况，簡介如下：

### 1. 做鞋：

做鞋手工业有較久的发展历史，約在二、三百年以前，大理城就有靠做鞋謀生的专业手工业者。在19世紀50年代以后，做鞋已成为大理的主要手工行业之一，当时的从业人員仅次于縫紉、制革两种手工行业。在1875——1903年的光緒年間，城內专门从事做

布鞋的約有20余戶，并多設有店舖，其中以興發號、鴻盛號、福順號三家較大。興發號當時僱有手工工人（包括學徒和技師，下同）20余人，鴻盛號、福順號各僱有手工工人15人左右，其他的也都帶有學徒請有技師2—8人不等。到1920年左右，由原來的20余家發展到40余家。抗日戰爭時期，布鞋曾一度暢銷保山、騰沖等地，新闢了市場，幾年間猛增到百余家。抗戰勝利後直到解放前，并無多大變化，仍以興發號較大，有手工工人20余人；約有17戶僱有10—20個手工工人，約有12戶僱有8個左右的手工工人；其餘絕大多數的做鞋手工業者，也都帶有學徒僱有技師5人以下，不請師帶徒的寥寥數家。凡僱有手工工人10人以上的老闆，一般不參加生產，靠剝削為生。這一部分老闆當中，有些是資本家。凡僱有5—10人者，老闆一般是附帶勞動，以剝削手工工人為其主要經濟來源。凡僱有5人以下者，老闆一般都參加生產，手工藝比較高明，是生產的直接組織者和領導者，并多系獨立手工業者。

做鞋手工業者的經營方式，一般是前院開店，後院生產，本錢少的就在門前擺攤經營。生產規模較大的以批發為主，另銷為輔；生產規模小的以另售為主，批發為輔。但絕大多數以自產自銷為主，加工為輔。如解放前百余戶做鞋手工業中，以加工為主的僅5戶，其他都以自產自銷為主。包買商的形式產生較早，在19世紀30年代以前，就有鞋商向做鞋老闆和手工業者訂貨，但當時數量不多，也不經常；到光緒年間，訂貨才日益增多，也比較經常。如興發號，每次接受商人的訂貨都是幾十雙，甚至三、四百雙。在訂貨時，商人要先交一定數量的定金，待貨全部交清後再結帳。生產的布鞋除部分在本地銷售外，大部分由商人運鶴慶、麗江、劍川、洱海、賓川、彌渡、騰沖等地銷售。在抗戰期間，每次運往上述各地銷售的達四、五千雙。抗戰勝利後，做鞋的手工業者，特別是那些有錢的做鞋老闆，為牟取暴利，偷工減料，在鞋底內墊草紙，甚至稻草，欺騙顧客，因而保山、騰沖等地的市場逐漸喪失。在大理地區的松桂會、三月街、魚潭會等盛會期間，大理各做鞋舖，一般都要銷售幾百雙，有的甚至一、兩千雙。總的說來，布鞋的銷售市場較廣，曾受到滇西北各族人民的歡迎。

布鞋生產一般分做鞋面（俗稱做鞋幫）、做鞋底、上鞋和包裝（捆鞋）四大工序。而做鞋面又包括粘幫、清幫、縫幫三個小工序；做鞋底又包括攤底、打底和切底三個小工序。凡10人以上的做鞋單位，基本上按上述四大工序分工生產，一人或數人操作一種工序。手工藝較好的一般是負責做鞋面和上鞋等工作，手工藝較差的一般是負責做鞋底、包裝等工作。這種分工早在光緒年間就已實行，當時僱用工人較多的興發號、鴻盛號、福順號等鞋舖，都按上述四大工序安排人手，組織生產，分工比較嚴格。這種以手工操作和分工為基礎的生產組織，實際上是手工工場的生​​產組織形式。但是5—10人的做鞋生產單位，因人手不夠，做鞋的工序又較多，除一、兩個手工藝較好的技師專做鞋面等技術活路外，一般很少分工；有的雖有分工，也不明顯嚴格，那樣工作需要就做那樣，基本上屬手工作坊的生產組織形式，但又有向手工工場發展的趨勢。由於分工的不同，產量就有高有低。分工細致的手工工場，由於每個手工工人只操作某一項工作，技術提高較快，因而產量就多，平均每人日產布鞋三雙左右；很少分工和沒有分工的手工作坊，由於生產者要操作全部或大部分的生產過程，技術提高較慢，同時工序和工具的更換又要

担誤一些时间，因而产量一般要低，平均每人日产布鞋約二双左右。而单个生产的独立手工业者，甚至更低。可見，手工工場的生产組織形式，比手工作坊和单个生产的独立手工业者的生产組織形式优越。

做鞋使用的工具比較简单，主要是針、鉗子、剪刀、切刀和尺子等。做鞋的全部生产过程都是手工操作。自1912年以后，做鞋面改用縫紉机扎帮，比手工縫做提高工效5倍左右。

除城內有做鞋手工业者外，城郊的魚尾村、波旁邑、大榆树、五里桥、生九等村的农妇，利用农闲季节和空暇时间，也做布鞋出賣。如魚尾村就有50余戶。但在农忙季节，农村做鞋的人則大大减少，因此是一种家庭付业生产。

大理做鞋手工业除生产布鞋外，还制做皮鞋，而皮鞋的制做約始于1913年。当时大理人李璜，到昆明陆军制革厂学会了做皮鞋的技术，便在大理招收几个学徒，開設元記号。到1917年，李璜的第一批学徒如楊大勋、楊正泉等出师，并独自生产经营，因而做皮鞋的发展到四、五家。1931年左右，又发展到10余家。特別在抗日战争时期，进口皮鞋銳减，本地皮鞋行銷，皮鞋手工业就迅速发展40余家。但除方記、云記、联生、鴻盛昌、聚成号等几家外，其余各家都兼做布鞋。其中以聚成号生产規模較大，僱有工人20多人，每月生产皮鞋七百余双，其余各家也僱有5—20个不等的手工业工人。

皮鞋生产与布鞋生产基本相同，一般分为做皮鞋面（皮鞋帮）、皮鞋底和上鞋三个主要工序，外銷皮鞋另加包装工序。而做皮鞋帮又可分选料、剪帮、翻摺、粘里、齐帮等小工序；做鞋底又可分摊底、修內底、上条皮、釘后跟、修底边等小工序。凡是10人以上的做鞋生产单位，都按三大工序严格分工，每人操作一种工作；凡是5—10人者，一般也按三大工序分工生产，但不甚严格；凡5人以下外，一般没有什么分工，大夥一起做。基本上属手工工場和手工作坊两种生产組織形式。

皮鞋生产使用的工具比布鞋复杂，其中刀就有角刀、划刀大小5种，鉗有鷹咀鉗、螃蟹鉗等5种，釘錘有大小6种，雕花紋的工具有50余种，此外还有錐子、鞋植、剪刀、尺規等，共有百余种之多。除做皮鞋帮使用机器外，其他生产过程皆是手工操作。但历年来，特別是抗日战争以来，由于內地一些汉族皮鞋工人来到大理，他們带来了一些先进技术和工具，因而使大理的皮鞋生产不断得到改进，质量也逐漸提高。如抗战前做皮鞋帮是使用刀子划，很不方便。抗战时期，上海的皮鞋工人到来后，推广了用剪刀剪帮的新方法，提高工效三倍左右。抗战前做条皮和开槽都是手工，抗战时期內地来的汉族工人，改用简单的机械，提高了工效四、五十倍。式样品种也不断增多，抗战前大理只能生产两种普通式样的皮鞋，此后增加了天津式、上海式、北京式、重庆式等七、八种，美观耐穿。由于先进技术的推广，某些工具的改良，产量也由战前的平均每人日产1双提高到1.2—1.5双。

做皮鞋使用的原料，主要是皮子和胶底。胶底都是从广州、上海、緬甸等地购来。做皮鞋面用的帮皮，在1923年以前，主要使用大理振东制革厂加工的牛皮；1928年到1937年間，主要使用昆明、广西、印度等地加工的牛皮；抗战期間及以后，又多用緬甸的“腊戍皮”和昆明加工的牛皮。但底皮始終使用本地加工的牛皮猪皮。产品有男女皮

鞋和凉鞋，主要銷下关、保山、巍山、祥云、宾川、剑川、洱源、丽江、鹤庆和昆明等地。在抗战期間，由于制做的皮鞋式样美观，质量較好，曾一度暢銷緬甸。其經營方式一般是前院开店，后院生产，自产自銷，也有少数加工訂貨。

## 2. 染 布：

染布是大理的主要手工行业之一，約在光緒年間，就有20余戶从事染布，并一般僱有染布手工工人5—10人，少的也有1—5人。1920年左右，发展到30余家，都僱有染布手工工人5人以上。當時以李旺开的染布坊較大，僱有染布手工工人15人左右。1929年以后，由于洋布大批进口，本地染的土布滞銷；加之有些染布老闊賺錢后，改營获利更厚的投机商业，因而染布手工业逐渐减少，到解放前夕，只剩20余家了。

經營方式基本上有两种，一是自染自銷，一是替人加工。但具体到各家，又往往是两种方式結合，以其中一种为主，另一种为輔。由于自染自銷比替人加工的利潤要厚，所以一般以自染自銷为主，只有本錢少的才以加工为主。光緒年間，在20余戶染布手工业中，自染自銷为主的占13戶左右，加工为主的只有馬文德等3戶。到1930年左右，自染自銷为主的約20余戶，加工为主的約10戶左右。到解放前夕，自染自銷为主的約15戶，而以加工为主的仅有5戶了。可見，其发展趋势是从加工向自染自銷方面发展。产品主要銷大理、永平、漾濞、祥云、順宁、中甸、維西、騰冲等地。大理染的土布价錢比較便宜，經久耐穿，很受迤西各族人民，特别是山区少数民族人民的欢迎。

染布基本上分調染料、浸布、洗晒和压布（用踩石碾压）四个工序。在光緒年間，凡10人以上的染布坊，按四大工序明确分工，每人操作一种工序。凡5—10人的染布坊，也有某些分工。如配染料、浸布、踩碾石一般由技师負責，学徒和技术低的工人，一般是做洗晒、挑水等杂活。但这种分工很不固定，根据活路需要，随时調換工作。凡5人以下的染布坊，除有一个配染料和踩碾石的技师外，其他的人就没有什么分工。僱有10人以上的染布老闊，一般不参加劳动生产；僱有5—10人的老闊，一般只是附带劳动，有些基本上已脱离了劳动，主要还是靠割削手工工人过活；凡僱有5人以下的老闊，一般都参加劳动，手艺較好，是生产的直接組織者和領導者。

染布主要是染青、藍两色，有时也染綠、紅色布和漂白布。除染布外，还染紗綫等。在1931年左右，大理人馬文德到昆明学会了染毛呢、麻、絨及旧衣服加色等技术，在大理开店加染。染布用的染料，在帝国主义未侵入大理白族地区以前，主要用周城一带生产的土靛。帝国主义侵入以后，靛精（俗称洋靛）源源輸入，而靛精染布顏色鮮艷，产品出得快，故多改用靛精。用土靛染青布和深藍布，一般需时三天左右，而染浅藍則只需一天，但耐洗不耐晒，质量較差。用土靛染布均采取“冷染”的办法。現将其加染过程簡介如下。

染布一般用木制的大园桶（俗称为缸），在染布的前一天，在缸內加入染料（土靛）調勻，然后把加染的布浸入缸內，約浸15分钟左右，将布取出揉干，再放入缸內浸15分钟左右，就加染成浅藍色布。如染深藍色則要繼續加工，再把浅藍色布第三次放入缸內，又浸15分钟左右，拿出来揉干，第二天按上述办法，又在缸內反复浸三次，就染

成深蓝。不論染浅蓝或深蓝，都要把布放到清水中冲洗晒干，最后把洗晒好的布滚在一个园木头上，用踩石滚压两次，就成了产品。在滚压时一般加上少許牛皮胶水等葯物，使压出来的布性韌光滑。

染青布的过程是，經過第一天浸染三次后，第二天将布浸入麻栗水內再拿出来晾干，第三天再浸，就呈青色，但色不浓，第四天再把布浸入缸內，按第一天的办法在缸內反复浸染三次，揉干后置于胶水中浸一会，便成青布。然后洗晒干，用踩石滚压两次，就成了产品。

染綠布，要先把黄根刺（一种植物）煮六次，然后把加染的布浸入黄根刺水內，黎明前把布平鋪于草地上，日出时把布收回，不使受阳光曝晒。經過两个早晨，离地面的一面布即成綠色，而近草地的一面仍为白色，綠布就染出来了。

染紅布比較簡單，将梳木（植物）放到水中煮，然后把加染的布放到梳木水中，約浸10分钟左右，就成紅布。然后洗晒滚压，成为产品。

漂白布，先把布放到蒸籠內蒸四、五小时，第二天在阳光下曝晒，晒干后又放到清涼水中浸濕，反复晒3——5次，然后把晒干的布在鹹水中浸一会，再蒸5小时左右。第三天又在清涼水中浸湿晒干，反复3——5次，就成漂白布。

用靛精染布，比土靛快，染浅蓝色布，只要将布浸入缸內15分钟左右，拿出冲洗晒干即成。如染深蓝色，再将浅蓝色布浸入缸內两次，每次15分钟左右，就成深蓝；一天內可出产品。染青布，只要把加染的布放到染料中煮半小时左右即可。漂白布，只須将布放到漂白粉中煮一刻钟左右，拿出洗晒各一次就可以了。

在大理城附近的广大农村，也有不少染布手工业者。如周城就有二百多戶农民会染布，并有30余戶是資本家經營。农民染布多系兼营性質，只有少数是以染布为生的独立手工业者。农村染布因受淡旺季的影响，同时一般属家庭付业生产，在农忙和淡季时往往停止生产，因此生产很不正常，規模也不大。

### 3. 縫 紉：

縫紉是解放前大理的主要手工行业之一，約在1870年以前，大理就有独立的縫紉手工业者，有的僱有二、三个师傅或者学徒。到光緒年間，縫紉业陸續发展到30余家，一般都僱有师傅和带有徒弟1——8人，不請师带徒的只有少数几家。但自1914年以后，由于縫紉机大量推广使用，生产效率大大提高，一些买不起縫紉机的手工业者，因受排挤而停业，因而到1936年左右，縫紉店只剩20余家了。當時較大的太丰号、悅来号、品华兴、有益祥等縫紉店，也只有三、五个人生产。在抗战时期，由于許多外地人口流入大理地区，并有些机关学校迁来，需要縫做衣服的人大增，縫紉舖也随之发展到50余家，比战前增加一倍半左右。可是到抗战以后，又略有减少。

縫紉的生产过程比較簡單，主要分量体、裁衣和縫做三个工序。量体裁衣多由技师負責。大理裁縫手艺較好，会縫做汉、白、回、彝等族各式男女服装和軍人、学生穿的各式制服。縫做的衣服适体合身，式样美观大方，很受群众欢迎。縫紉約在1914年以前，完全是手工操作。此后英国的縫紉机輸入大理，但起初人們怕机器把布扎坏，故很

少有人使用。到1920年左右，英商通过騰冲一商人在大理开“胜家公司”，专卖縫紉机。为推銷产品，除大力宣传縫紉机的性能和使用方法外，并采取賒銷和包用多少年的办法；加之机器縫做确比手工縫做效率快三倍以上，从此就广泛采用了縫紉机。縫紉机的使用給縫紉手工业带来了好处，促进了縫紉业的发展。但另一方面，又給那些无錢购买机器的縫紉手工业者带来了灾难。他們遭受排挤，只有远离家乡到蒙化、順宁、云县等地去謀生。

縫紉业的經營方式，約在1920年以前，純为来料加工。此后逐渐出現了包工包料的新形式；这比来料加工每套衣服至少要多賺八寸布錢。到抗日戰爭时期，本錢較多的悅来号、健美农庄、品华兴等縫紉店，除加工外，并以自产自銷为主，即自己买布做成各式衣服，在本店或运往外地銷售。尽管在經營上有三种形式，但自始至终仍以来料加工为主。

在城郊农村，也有少数靠縫紉为生的独立手工业者。他們除接受来料加工外，还經常攜帶工具到各村去縫做衣服。

#### 4. 制 革：

制革是解放前大理的主要手工行业之一，約在19世紀70年代以前，城內就有几戶做經營，但主要集中在城郊的城南、城北两村。到1905年左右，段秦則僱有10多个制革手工工人，在大理城制做，大約經營四、五年光景就停业了。解放前夕，制革手工业也主要在南北两村，城北村約有200余戶，城南村約有160余戶，城內只有几戶。

制革主要是加工牛、羊皮，有时也加工猪皮。原料在大理、下关等地收购，来源丰富。产品主要銷大理地区，其中白色羊皮，多由义胜昌、鼎新号、潤丰等商号收购，运上海、广州、昆明等地銷售。

制革的方法比較簡單，但羊皮与牛、猪皮的加工方法，又各有不同。加工羊皮时，先把羊皮浸入清水內，过一段時間再浸入含鹼性的石灰水內。在石灰水內浸一个較长的時間，再浸入鸡糞水內，以除鹼性。之后，在皮面上擦上五倍子，使皮軟化，再放到灶上薰，薰后用刀将皮刮光滑整齐即可。如果是山羊皮，一张还可割成两张。加工羊皮在热天需时一月，冷天則需40天左右。而牛皮猪皮的加工，是先將皮子浸入石灰水內，待皮面上的毛完全脫掉后，再放到灶上薰。若是加工做鞋底用的底皮，就用楊梅树皮在薰过的皮面上揉擦，便成黃色。若是加工做鞋面用的帮皮，薰后将皮稍水和五倍子水先后擦在皮面上，使其軟化变黑，最后再用猪油揉擦一次，就成为光滑黑亮的帮皮。

制革一般是单家独戶的經營，除城內几戶靠制革为生外，城南、城北两村制革的人家，均是农户，仍以农耕为主，制革只是一項付业生产，但是最主要的付业生产。他們一般是农閒时多做，农忙时少做，甚至不做，生产不正常。家里人手多本錢多的，每年約加工皮子三百余张，家里人手少本錢少的，每年約加工百余张，甚至几十张。农民制革与种田的收入各家情况不一样，凡种田5亩以上的制革戶，其农业收入較制革收入为多。如李銑家有5亩田，每年收入二千多斤稻谷，他一年要加工180多张皮子，其收入折合稻谷約一千斤，其制革的收入占全年总收入的三分之一。但这份收入可解决全家人穿

衣和日常另属开支。家种2——4亩田的制革户，其种田和制革的收入往往相差不多。一家种田2亩以下的制革户，如每年生产180张以上的皮子，其制革的收入则大于农业收入。

## 5. 木 器：

在光緒年間，大理城就有13家木匠舖，其中由四川人开的有刘二世、廖兴順等9家，由剑川人开的有金騰号、金和号等6家，属大理人开的只有3家。当时規模較大的數刘二世、潘正兴两家，各僱有木匠7——10人。1912年以后，以金泰号、金昌号两家木匠舖較大，各有一千元資本（半开），各僱有木匠8人左右，各家并招有1——3个学徒。从光緒以后直到解放前夕，木器手工业戶数增减不多。除大理城以外，城郊农村也都有—些木匠。如太和、周城两村，就有几十戶农民会这门手艺。在农闲季节，农村木匠就在家中或出門去做活。但—般属家庭付业，很少以此为生。

木器手工业的經營方式，城市木匠和农村木匠有所不同。城市木匠一般是前院开店，后院生产，自产自銷，虽接受加工訂貨，但为数不多。而农村木匠主要是挑担到各地去做另活，取得工錢。

大理木匠的手艺虽沒有剑川木匠有名，手艺仍很高超，会制做椅、桌、櫈、床、箱子、柜、桶、盒等各种用具，以及犁、耙、攢斗、粪桶、水兜、水車等各种农具；会修建房屋、寺院、牌坊，建筑桥梁，雕刻人物、花卉、山川景色和飞禽走兽；还会油漆器具、貼金貼銀等等。修建的楼房寺院，有些是屋角飞翘，斗拱重叠，适用美观，經久不圯，并頗具有民族风格。雕刻的各种人物花鳥，山川景色，有些栩栩如生，得到各族人民的贊揚。木匠使用的工具很复杂，做一般粗活的木匠，都有斧、鋸、錐、鉗、尺等四、五十种工具，而雕刻木匠，有各种雕具八、九十种之多。

## 6. 金銀首飾：

金銀首飾的打制，在大理有較久的历史。約在光緒年間，大理打制金銀首飾的就有天宝号、三元号、富宝号、恆丰号、福美号等16家。其中以三元号、恆丰号两家較大，各僱有工人6人左右。到解放前夕，打制金銀首飾的約有20余家，一般都僱有工人2——6人。

金銀首飾手工业者的技艺精巧，会打制扭絲錫、扁桃錫、剪練、凸仙、帽花、戒指、耳環、簪子、冠針、围腰牌、蝴蝶、龙凤等五十种以上的产品。白、汉、彝、苗等各族妇女、小孩配戴的各种金銀首飾，均能打制。在首飾上并雕有各种花纹图案，玲瓏剔透，富有民族风格，极为精緻美观。产品主要銷鶴庆、丽江、剑川、洱源、永平、漾濞、巍山、祥云、宾川等地。而三鬚針筒、牙籤等产品，早暢銷昆明。許多产品深受各族人民，特别是各族妇女的喜爱。

金銀首飾手工业者，一般是前院开店，后院生产，一般以自产自銷为主，也接受来料加工和訂貨。在生产中，工人按个人手艺的好坏，由老關安排任务，善做那样就分配做那样。多数首飾工人和首飾手工业者，都有几項絕艺。由于金銀首飾的品形式样繁

多，因而使用的工具也甚为复杂细致。有錐子、錘子、剪刀、鉗子、凹盤、鉗子等十多种，每类又有几种，甚至一、二十种，如錘子就有大小8种。共有各种工具200余种，比其他手工行业的工具都多。工具的细致复杂，反映了金银首饰手工业发展水平是比较高的。

## 7. 大理石：

大理石（又名砚石）蕴藏在大理城西的点苍山麓，储量非常丰富。历代白族人民把它开采出来，加以精心琢磨，制成各种举世闻名的手工艺品。大理石的加工约有一千余年的历史。大理宗圣寺三塔，是南诏时期的建筑，塔的基石和塔身的部分佛象、碑文，是大理石雕刻而成的。可见，在一千年以前，白族人民就已经加工大理石了。

大理石的开采磨制，解放前主要是大理城西北的三文笔、双鸳等村农民，三文笔有200余户，双鸳村有10余户。他们主要靠生产大理石谋生，但绝大多数也兼营农业。除农民单家独户开采磨制外，还有商人地主投资经营。如杨翠堂、杨翠云、杨继时、杨越等，在解放前各僱有工人二、三十人，大批生产。

大理石的生产过程比较简单，先到山上开采毛石，把开采出来的毛石剖开背回家，然后将大理石摆在地上或者石台上，人坐在凳上，拿一块普通石头，在大理石上放水相互磨擦，把大理石逐渐磨平磨薄。只要大理石上呈现出天然花纹象某种动植物或自然景色时，就不再磨。最后加以修饰整理，就成了产品。在磨制时只要稍有粗心大意，就会把最好的花纹图案磨去，成为废品或无价值的东西。

大理石的产品有数十种，甚至百余种之多。主要的有各种花盆、围屏、桌、凳、茶几、碟、像、压条、砚台、图章等等。产品极为精緻美观，一向运销国内外，博得中外人士的赞赏。大理石除做装饰品外，还可用来建筑房屋、寺院、牌坊、桥梁、铺路、立碑和制做家俱。

## 8. 纺织、铁器及其他：

在帝国主义未侵入云南以前，大理地区无论城乡的广大妇女，都会纺织。纺织成为家庭妇女主要的手工业之一。据调查，手艺好的每天可纺纱六、七两，一般的也能纺三、四两。纺纱用竹木制的纺车，是手工生产。纺纱用的棉花绝大多数是大理地区生产的。纺出的纱，有些在本地销售，有些是织布自用。约在19世纪80年代以后，英法帝国主义直接侵入白族地区，大批洋纱滚滚而来。帝国主义为夺取棉纱市场，扼杀本地土纱，起初用廉价倾销的毒辣手段，使本地土纱卖不出去，市场逐步被帝国主义占领。纺纱的人越来越少，民间的纺车逐渐被遗弃，有的甚至投入火炉。到1910年前后，大理也和其他地区一样，纺纱手工业基本上绝迹了。帝国主义扼杀了纺纱手工业的发展，使纺纱手工业者失业挨饿，带来了无穷的灾难。

大理城和大理农村的织布手工业，也和纺纱手工业一样，自帝国主义的大批洋布不断输入以后，本地生产的土布受到排斥，因而织布的人逐渐减少。但因土布在某些地区有一定销路，故到解放前，仍有一些织布手工业者继续坚持生产。特别是城东北一带农

村，婦女織布的較多，如周城就有三、四十戶。織布都是使用木机手織，技術熟練的每天可織二丈左右的小布。在洋紗未輸入前，織布用的棉紗都是本地的土紗，洋紗輸入后，就逐漸改用洋紗。大理的土布遠近有名，結實耐穿，經加染后銷滇西北各地少數民族地區。

大理城內和周圍農村，也有不少鐵匠。城內的鐵匠都是以做手藝謀生的獨立手工業者，並多帶有二、三個徒弟；一般是前院開店，後院生產，自產自銷，也有加工訂貨。農村鐵匠，一般是兼營性質，農閒時多做，農忙時少做，甚至不做。大理的鐵匠會打制犁、耙、鋤、鐮、斧、砍刀等各種鐵質農具，和菜刀、火鉗等鐵質傢俱。

此外，大理還有彈棉絮、針織、刺繡、制傘、竹篾、刊刻、印刷、裱圖、繪像、制筆墨粉筆、編草帽、做糕點、醬菜等手工業者，有些產品也非常有名。如大理編制的草帽，精緻美觀，聞名全省，暢銷滇境各地。

### 三 行 會

#### 1. 行會的組織情況：

大理行會的發展有較久的歷史，在19世紀以前，就有縫紉、皮匠、鐵匠、木匠、銀匠、銅匠、染布等行會，一直到解放前都存在。行會又稱行業公會。多數行業都信仰崇拜一個祖師，並認為祖師是該行業的創始人，所以有的又叫某某祖師會。如木匠手工業者認為“魯班”是他們的祖師，銀匠認為“老君”是他們的祖師，皮匠認為“雷祖”是他們的祖師。行會是手工業者的集體組織，只限于手工業者加入。加入時一般沒有什麼嚴格的限制，只要與行會會長提出要求，取得同意就成為會員。不過有些行業對某些人的入會有一定的規定。如皮匠行業，凡是新來的外地皮匠，要在大理開店做手藝，就得向行會繳10元半開，實際上是入會的會金，否則就難以立足。

各個行會都有一個會長（又稱會首）。會長由該行業全體成員大會上產生，但要得到與會者大多數人的同意，才能當選。會長的任期有一年或兩年以上的。任期的長短，由各個行業根據具體情況協商決定，連選得連任。當會長的，一般是本行業中比較有財勢有威望的人，也有個別辦事公道、手藝超群的長者。不過越到後來，行會越被少數有錢人所控制獨占。會長負責本行業的工作。處理行業內的事務，取權較大。

#### 2. 行會的任务和作用：

行會的主要任務之一，是調解本行業成員之間，行業與行業之間，在買賣、借貸和工作等方面所發生的各種糾紛。如一個行業的成員之間，由於合夥分夥時，雙方在經營、工作和財產分配等方面發生的糾紛，可到行會去解決。又如行業成員之間因借貸所引起的各種債權債務糾紛，也可請求行會解決。再如甲家帶的徒弟，未經同意，而私逃到乙家去當學徒，乙家已收留，而甲家又要該徒弟，這種爭執糾紛，也可到行會去解決。不過象這種問題，行會一般評判學徒回原來的師傅家去做工。兩個行業之間發生的

各種問題，可通過兩個行會協商解決。行會的另一個主要任務，是調解師傅之間、手工工人工人與老闆之間，所發生的各種爭執糾紛。如師傅打罵徒弟而徒弟反抗，手工工人要求增加工資，老闆無理解僱手工工人或手工工人要求離職等等問題。而調解這類問題時，行會是站在師傅和老闆的立場，維護他們的利益，替他們說話。

行會調解的問題，並無法律約束力，僅是調解性質。雙方當事人認為調解合理時就接受，如一方認為調解不當，完全有權推翻，既可以向商會申訴，也可以到法院去打官司。行會無權阻撓干涉。行會的權利和作用在以前是比較大的。但到光緒年間以後，大理出現了幫會，從此行會屬幫會領導，許多事情直接由幫會處理。1912年以後，大理成立了商會，行會又屬商會領導，權利集中在商會身上。所以越到後來，行會的權利和作用就日益縮小了。

行會完全承認師傅有打罵徒弟、老闆有欺壓手工工人的權利，並有許多不成文的封建規條，來維護行業的利益。如規定在學徒的三年內不給工錢，出師後還得幫師一年，工資減半。師傅關係主要建築在不平等的封建等級的基礎之上。師傅說的布置的一切，徒弟必須遵命，不得違反，否則即會遭到虐待，或者被趕出店門。又如未經投師出身的人，不能做某項手藝，要做就要遭到行會的干涉阻撓；行會的成員並到處散布空氣，說某某未曾從師，手藝不好，使這人生產的東西賣不出去；或者有意製造種種借口，挑起是非，加以排斥打擊，從各方面施加壓力，使這人無法立足。

各行會在祖師誕生之日，一般要給自己的祖師唸經，有的還要搭台唱戲。在這一天，行會會員共同出錢聚餐，通過這種形式加強本行業成員之間的團結合作，並共同討論解決本行業工作中的重大問題。會長的改選，也多在這一天舉行。行會一般都有公共財產，如縫紉行會（俗稱衣帽行會）就有三百多田產和一座房子。行會要興辦某種公共福利事業時，取得會員的同意後（但多數是直接由會長等少數人決定），有權向會員募款。這種募款名義上是自願捐獻，實際上不管有錢無錢，都得交納，否則就要受到輿論的強烈譴責。

從以上可以看出，行會是保護手工業者集體利益的封建性的組織。

## 四 手工業者的貧困破產

解放前，大理的手工業者也和其他地區的手工業者一樣，在國民黨反動派和資本家的壓迫剝削下，紛紛破產，不斷向兩極分化。

### 1. 手工業者受物價波動而貧困破產：

在國民黨反動統治時期，反動派為搜括民脂民膏，無度征派苛捐雜稅，濫發紙幣，造成貨幣不斷貶值，通貨惡性膨脹，使許多手工業者因而虧本垮台。如健美衣莊、品華興、悅來號等五家縫紉店，在1945年以後，由於貨幣貶值，上午賣了衣服，下午買布就要墊本，有時賣一套衣服卻買不回一條褲子的布。這樣日損月虧，不到兩年，每家千餘套衣服的本錢逐漸虧光。又如縫紉手工業者段樹章，在1946年春天，起初做兩套衣